

悬疑世界

MYSTERY WORLD

VOL.007

悬念阅读 惊悚体验

诡客

蔡骏 主编



随书赠送

「荒村公寓」
创意别册

蔡骏 《地狱变》 [连载七]

来自亡灵们的自白，将开启怎样的真相？

梁樱双树 《生死场·重量》

爱会告诉你，灵魂有多重。

早安夏天 《死神来了》③ 宁航一 《活死人法案》

傅汛 《202号窗口》 香无 《目击者》

长江出版社
知音书局



010



102



113

MK

VOL.007

悬念阅读 惊悚体验

漫客

悬疑世界

MYSTERY WORLD

Contents

| 目录 | 2012年3月

官方情报站	002
[卷首] 蔡骏 《愚人节》	004
[庄秦专栏] 庄秦 《读书笔记一则及赏析》	006
[郑辉&上官午夜专栏] 郑辉&上官午夜 《校园悬疑那些事儿》	008
[大剧场] 蔡骏 《地狱变》[连载七]	010
[诡事录] 宁航一 《活死人法案》	034
[大剧场] 蔡骏 《地狱变》[连载七]	078
[诡事录] 宁航一 《活死人法案》	080
[轻文库] 早安夏天 《死神来了》③	096
[轻文库] 早安夏天 《死神来了》③	102
[惊奇档案馆] 李异 《花与蛇》	126
[世界悬疑地理] 无机客 华斯比 3月旅程：斯蒂芬·金的恐怖之旅	140
[惊奇档案馆] 李异 《花与蛇》	161
[世界悬疑地理] 无机客 华斯比 3月旅程：斯蒂芬·金的恐怖之旅	170
读编往来	176

官方情报站

喜爱惊悚、悬疑、推理、恐怖小说的你，只看每辑的《悬疑世界》，是不是还觉得不过瘾？可是放眼图书市场，又觉得质量参差不齐，实在无从下手？

不用担心，从本辑起，《悬疑世界》官方情报站，为你们推荐最赞最棒最好看的书，保证不坑爹，高质量，看完还想看！

还在等什么呢，看看本辑推荐的吧！

【窒息】 白夜 作品

预定上市：2012年5月 预估售价：23.80元

四月十四日，无法跨过的轮回。

看见另一个自己，樱花从中的幽魂……

《窒息》、《窒息II亡魂之绊》、《窒息III樱之双子》、《窒息IV幻之神隐》、
《窒息V复仇之影》、《窒息番外篇》全6篇满载收录！

跟随旅日侨居作家白夜的笔触，感受凄美神秘的风和式恐怖。

全新精美彩插，高档装帧工艺。



(示意封面·以最终出版物为准)

【胡西东离奇事件簿】

胡西东 作品

预定上市：2012年5月 预估售价：23.80元

总有一位冒险家，陪伴一代读者的成长——

卫斯理，70后的冒险王；

那多，80后的铁哥们；

胡西东，90后的好基友！

一脉相承的科幻悬疑，永不止步的冒险精神。

《时空记》、《还魂记》、《帮会记》、《水鬼记》、《陶罐记》全5篇满载收录，

忠实记录胡西东的离奇际遇。

全新精美彩插，高档装帧工艺。



(示意封面·以最终出版物为准)

无论是白夜《窒息》中随樱花飘落的那抹幽魂，还是胡西东《时空记》中那个穿越到唐朝的打火机，这些故事都是值得一读再读的精品。

《悬疑世界》出品，必属精品陶亲！

各大书报摊点、民营书店、新华书店、当当网、漫客商城，均有销售！

知音动漫图书·时代坊荣誉出品 悬疑世界 经销热线：027-68890669

April Fools' Day

愚人节

◆Written by 蔡骏

“人生路，美梦似路长。路里风霜，风霜扑面干。红尘里，美梦有几多方向，找痴痴梦幻中心爱，路随人茫茫……”

2012年4月1日，夜，21时59分。

雷声震震，豪雨倾缸。

手机中响起张国荣略带沙哑的广东腔歌声，隔着出租车玻璃上奔流不止的冰冷溪流，各色霓虹灯光发出模糊的折射，如这座永不夜的巨大都市。司机是个五十岁的中年人，侧面看有张冷峻阴鸷的脸，目不转睛地望着挡风玻璃外瀑布般的雨水。周旋调低《倩女幽魂》的音量，仰望路边那栋古典主义风格大楼，花岗岩外墙上闪烁五个大字——未来梦大厦。

对不起，看到这期杂志的时候，或许还没有到4月1日。其实，我是在2月14日写的这篇卷首，耳机里放的并非张国荣的歌，而是宇多田光的《FIRST LOVE》。

第一个恋爱的对象能陪伴自己走到最后的，往往这个“FIRST LOVE”，不过是命运给自己开的一个玩笑。多年以后，当你再回首来看，很少有无法释怀或念念不忘的，无论那个他或她曾经给自己留下多少欢笑与眼泪。

既然，我们能容忍命运给自己开的玩笑，自然也能容忍愚人节那天各种各样的玩笑与骗局。在这个谎话连篇颠倒黑白几乎毫无真相可见的现实世界中，也只有在4月1日这一天，你才能从容不迫地笑对各种谎言，并且多半还是出于善意。

对于许多经典的悬疑小说或推理小说，读者常常有被作者欺骗了的感觉，但被骗完以后又会觉得很爽（偶尔骂娘要么是因为作品实在是漏洞百出，要么是读者自己智商有限无法理解）——这一点通常与4月1日这天的心情相同。

因此，喜欢读悬疑小说或推理小说的读者，你们要比其他人幸运得多——因为，你们每天都在过愚人节。

当你追看《地狱变》连载至此，已明白小说中的这一天，不过是命运给每一个主人公开的玩笑——但是，故事才刚刚开始，后面发生的一切，即便放在愚人节那一天，也是无法让人原谅的。

如果，你的内心足够坚强，请继续看下去。

如果，你的情感脆弱简单，可以趁早离开。

“夜风凛凛，独回望旧事前尘。是以往的我，充满怒愤。诬告与指责，积压着满肚子气不愤。对谣言反应，甚为着紧……”

可惜，2003年4月1日，在那个愚人节，他的死并不是个玩笑。

如果，真的有2012世界末日，你可以悲伤地度过最后一个愚人节。

2012年4月1日，星期天。夜，22时19分。

但愿，你是在这一天这一刻读到这一行。



[庄秦专栏]

庄秦，重庆人，职业作家，中国最好的悬疑小说家之一。2002年底误入惊悚故事泥潭，不能自拔。为了创作，放弃了医药代表这个待遇优厚的职业，成为一名职业写手，从此开始了疯狂的人生。早年作品以惊悚血腥为主，近年渐渐转型惊悚加本格推理。



读书笔记一则及赏析

◆Written by 庄秦

本期专栏准备教大家一项实用技能。教这项技能前，先向大家介绍一个名词：万能。

在新浪微博上，有一位万能的@王小山，意思是网友有什么不知道的，问王小山就行了，答案比百度更靠谱。在MK悬疑世界编辑部里，同样也有一位万能编辑翻竹，组稿、改稿、排版、画图、写文、校对、策划，据说无一不能。所谓万能，便是无所不能的意思，如同超人一般的存在。

言归正传，我今天要教大家的实用技能，便是如何在还没阅读某本小说的时候就能写出一篇“万能书评”。为了更加深入浅出地进行传授，我会附上一篇样文，以及详细赏析，看完后，我相信大家都会体会到我的良苦用心。

闲话少说，下面开始了。

☆ =

= ☆



读书笔记之正文及赏析

今日收到某兄电邮来的书稿《XXX》WORD全文，感谢兄之信任，在新书尚未付梓出版前便让我得以先睹为快。（赏析1：书评写作，首先要向读者表明一个偏正不倚的立场，更要让读者相信书评写作者确实认真读过这篇小说，所以“起承转结”中的“起”尤为重要。而在这篇书评里，还有一个更重要的作用，便是从这句话里可以显示出书评写作者与小说作者的关系很好。）

身为作者的朋友，我本不该在这里吹捧此篇文章，但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，我依然必须得说，这是一本难得的好书。事实上，这本书我读了两遍，第一次我从晚上一直读到凌晨三点，一口气读完。而第二次则花了足足一周时间，对文中每词每句进行了精读。

第一次快速阅读，纯属为了追求情节上的刺激感，请各位相信我，只要一拿起这本书，确实就放不下了。第二次缓慢精读，则是为了享受小说带来的愉悦感，很难表明相信，某兄竟能让这本书的每句话都显得那么从容，那么舒服。（赏析2：万能书评在“承”时，需要对作品整体进行概括，表明书评人的态度。在这篇书评里，读了两遍其实只是随便说说，亮点主要在于“本不该……但……”，这个转折起到很好的加重砝码的作用。）

《XXX》主要讲述了……（略）……这样一个故事。（赏析3：万能书评这段，抄抄小说简介就行了，不必深究。如果真是在出版以前就收到了书稿，那就找作者要个简介吧。）

但据我理解,《XXX》并不仅仅是在讲一个故事,还隐藏着作者更深的思想,以及某种不便言说的写作意图。正如海明威曾说过的那样,“我们看到的,往往只是冰山浮出水面的那部分,而更多的,则藏在水下”。(赏析4:引用名人名句可以提升书评档次。笔者只是随使用了一句话,肯定是海明威说的,但只是取其大意。如果哪位读者也想写万能书评,就不要再引用这一句话了,引用的名言,最好越生僻越好,比如神马神马洛夫斯基、神马神马斯库、神马神马耶丝。我曾经有个朋友,甚至直接生造了一个名人及其名言,放在豆瓣上也没人识破。)

更令我惊奇的是,这部《XXX》最早是在网络上连载的,但我却丝毫看不出网络小说惯有的浮躁与矫情。同时,作品保留了网络小说的精华之处——文中每三千字有个小高潮小悬念,每一万字有一个大高潮大悬念。(赏析5:如果小说在网络上连载过,就可以套上这段话。悬念,是吸引读者阅读的最重要砝码,即使是电器说明书也是有悬念的,比如“切勿将电池置于高温环境之下”这句话,就会产生一个悬念,假若真把电池放在高压锅里会出现神马样的后果?)

你或许会在这本书看到其他小说的影子,但这绝不是肤浅的模仿,而是作者糅合众家之长,写出了自己的风格。透过充满辨识度的文字,我们可以阅读到作者充满灵性的写作态度。(赏析6:如果你觉得这位作者的文字很烂,就可以这般评说。辨识度嘛,就是个人风格。烂,也是种个人风格哦,亲!而烂文通常都有模仿的痕迹,所以套上以上这段话,就更加靠谱了。)

当然,《XXX》这本小说也非绝对完美,笔者看来,作品前1/3篇幅略显臃肿,如果将小说前5万字缩减到3.5万或4万字,小说会更加流畅,更加体现整部作品的美学价值与和谐感。而结尾则有些太快了,如果再增加2到3万字,整部作品则会显得更加厚重——当然,最后这点建议也许纯粹出自于笔者之私心,因为笔者读到最后,真不希望这个故事就此结束。(赏析7:书评一定要既有褒又有贬,只有褒的书评,会被人说成拍马屁。而万能书评的贬,一定要从小处说起,不要伤及筋骨。小说的节奏感本来就是个见仁见智的东东,拿这个来说话,既可以显得书评写作者有底蕴,又不会让人看出这是一篇万能书评诤!这也是“起承转结”中的“转”。)

也许读者注意到了,笔者并未对《XXX》的具体情节进行评论。这也是笔者感到为难的地方,因为《XXX》是一部优秀的悬疑小说,如果进行评论,无异于提前泄底,而这是悬疑小说书评写作的最大忌讳。为了不影响到读者的阅读快感,出于职业道德笔者只好故意隐去了这一段。但笔者只想告诉各位读者,《XXX》真的值得一读。笔者此刻最想做的是,便是立即给某兄写一封电邮,催促他尽快写出续集。(赏析8:如果要评论的是一篇悬疑小说,那么恭喜你,书评的结尾真是太好写了!就算书评里没提到小说的情节,也可以用职业道德来做挡箭牌!)

我为什么要在专栏里写这么一篇奇奇怪怪的吐槽文呢?相信有留意过悬疑小说书评的读者,应该能体会到我的郁闷了吧?有些书,我真是看了书评后才花真金白银买回来认真阅读的,可读得我真是难受啊!读完后重新再看书评,哦,我靠,原来那是万能书评啊!

为了不让更多读者因为读了万能书评后买书而上当,SO,我特作此文。

[郑辉&上官午夜专栏]

郑辉，人称老九，悬疑评论家，图书出版人，策划并出版畅销悬疑图书《怪谈社》等；上官午夜，人称九嫂，畅销悬疑小说作家，代表作《猫血》、《七杀》、《天蝎森林》。悬疑圈内知名的两公婆，现居广州，一个写作，一个出版，夫唱妇随，共谱佳话。

郑辉

ZhengHui

漫谈校园悬疑小说.....

校园悬疑小说向来有着庞大的读者群。从事图书出版行业以来，接触最多的恐怕就是校园悬疑小说了，与众多颇有名气的作者，从庄秦、七根胡、沈醉天到早安夏天、小妖尤尤等，纷纷有过交流与合作。

我做责任编辑的第一部校园悬疑小说，是网络上人气甚高的《女生寝室》。当时这部小说在天涯社区点击量巨高，粉丝无数，作者沈醉天也是凭着这部小说跃居人气作者前列。《女生寝室》走恐怖惊悚的叙事路线，通篇渲染着阴森诡谲、紧张逼人的氛围，对于追求刺激的年轻读者而言，无疑是最富吸引力的。但这种“恐怖惊悚”的校园悬疑小说有着显著的尴尬地方——容易犯装神弄鬼的毛病，因为你要追求恐怖惊悚，又不能出现真实的鬼怪，老打着“传说”、“诅咒”行凶作祟的旗号，实在容易出现情节和逻辑上的BUG，所以这类校园悬疑小说读起来有些拧巴，但说来说去终究是出版政策条条框框导致的现象。

有些读者说：“还是看灵异鬼怪的校园悬疑小说过瘾些。”这番话有几分道理，人类对未知事物、神秘事物总怀着好奇。说起灵异鬼怪的校园悬疑小说，Tinadannis的《冤鬼路》最具口碑，作品以中山大学的诡异传说为原型进行创作，怪象环生，悬念惊人，是一部真正的校园“鬼书”，但它不仅仅以鬼怪元素博取读者们青睐，故事里的人物刻画、校园生活描述亦可圈可点，作者Tinadannis的写作功底可见一斑。

以真实的大学为故事背景进行创作的悬疑小说也有，而且备受年轻读者喜欢。只可惜出版限制多多，作者们的写作如夹缝中生存，很多作者为了自身出版道路的畅通，被迫将幕后黑手写成假鬼了……“假鬼”作品多了，也促使“真鬼”作品的珍贵，比如《冤鬼路》，还有早安夏天的《推理笔记》系列。

2009年，我策划出版了早安夏天的《女高怪谈》，这时候他的动漫式校园悬疑故事的笔触已初露锋芒，但还未受读者们熟知。直至《推理笔记》系列的出版，早安夏天这种轻小说动漫风格的写作手法愈显成熟，而且早安夏天擅长将灵异元素融入小说中，故事中虽有鬼怪却不曾赤裸裸出现，这种隐晦的写法有别于其他灵异鬼怪的校园悬疑小说。在众多悬疑惊悚小说作者中，早安夏天的风格可谓独一无二，我们找不到第二个能写轻小说动漫风格的悬疑小说作者了。

近年来还有一些校园悬疑小说，走犯罪推理小说的路线。但不管

校园 悬疑 那些事儿

校园悬疑小说怎样细分，它的庞大读者群始终没有动摇过，这是因为它的最主要读者群就是学生。学生读者们希望在繁重紧张的学习生活之余，读到不仅精彩刺激而且可引起共鸣的作品。因此，校园悬疑小说虽然长盛不衰，但作者创作

压力亦不小——现在学生们的生活变化快速，作者们欲持续写出打动学生的作品，不得不说是个很大的挑战。当然，这种压力、这种挑战的出现，才促使作者们写出愈来愈优秀的校园悬疑小说，同时也推动国内悬疑小说的前进步伐。

上官午夜

Shangguan Wuyue

鬼怪横行的校园悬疑电影.....

悬疑电影里面最受欢迎的，莫过于校园悬疑电影，譬如日本的《学校怪谈》、《鬼娃娃花子》，还有韩国的《女高怪谈》、《突然有一天》、《解剖学教室》——当然，这些都是走恐怖惊悚、鬼怪横行路线的悬疑电影，但在年轻观众里面还是令人印象深刻的。

大名鼎鼎的《午夜凶铃》、《咒怨》、《富江》则更加不用说了，这些属于殿堂级的，它们不能归类为校园悬疑电影，但故事中还是有着或多或少的校园、学生元素，或许这是创作者有意为之，因为这类电影作品，其主要观众就是学生们。

记得当年看完《午夜凶铃》之后，贞子爬出电视机的那一幕久久浮现在脑海中，无法忘掉，跟我一同观看影片的两个小妹妹更加被吓得面色惨白，不敢独自上洗手间。过了一段时间，对日本悬疑电影怀着好奇心的我，向朋友借来《学校怪谈》的片子。这部片子与《午夜凶铃》均属于90年代悬疑电影的代表作，虽然影响力不及前者，却能令我们回忆起儿时在学校的那些事儿——年轻观众之所以喜欢这类电影，除了刺激神经、刺激眼球以外，也因为被影片中那些校园生活的点点滴滴所打动。

另外，轻小说改编而成的《华鬼》三部曲，也是颇有意思的校园悬疑电影。“鬼族新娘”の設定让人眼前一亮，这次故事不再走冤灵复仇的战斗路线，而以怪谈的形式来展现。

怪谈是日本的一大特产，“百鬼夜行”可谓赫赫有名，各种各样的鬼魅妖兽来到人间作乱，自然少不了“鬼族”这样的鬼魅大家庭，犹如西方的吸血鬼家族、狼人家族。

古时候，人们对鬼魅怀着无比的恐惧，但久而久之，这些形形色色的鬼魅故事成为人们茶余饭后的谈资，再后来有关鬼魅的电影、文学作品、漫画作品陆续出现，而且大受欢迎。

日本开了校园悬疑电影的先河，包括漫画家冈野刚的《地狱老师》，更是一部鬼怪横行、怪谈四起的校园悬疑惊悚作品。而作为后起之秀的韩国，现在的校园悬疑电影水准已经渐渐不输给日本，且产量不低。但这类悬疑电影活跃于日韩、却止步于中国，这类电影在中国是通不过审核的——纯净的、美好的、充满阳光的校园生活怎能出现怪力乱神的东西呢？这是中国所不允许的。现在国内公映的悬疑电影大多是都市悬疑、情感悬疑，而校园悬疑是绝不可能出现的——学生假期出外郊游所发生的异事就另当别论了，可在中国电影政策之下还是忒难发挥的。

想看校园悬疑电影的朋友们，看来只能在日本电影里面淘一淘了，尤其是以前的那些老片子，感觉比现在的新片更加好看，渲染悬念恐怖的手法也更加高超，像录像带、电话、镜子、医院、老房子等简单的日常生活元素，却发挥出意想不到的恐怖效果，符合东方文化长于写意的特性。

前情回顾

叶萧继续对幸存者展开调查，发现了更多的隐情。丁紫说看到假人对地下幸存者展开杀戮，正太说他从小具有预知未来的能力，周旋说他就是杀死罗浩然的凶手……然而却只有丘吉尔知道“真相”。《地狱变》进入第三部《亡灵的真相》，请听亡灵们的真情独白！

最后一毫米，我看到她嘴唇动了几下，我明白她在说什么——“去死吧！”

At the last millimeter, I saw her lips moved a few times, I understand what she said——“go to hell!”



蔡骏作品

地狱变

「连载七」

Illustration by KIM

第 3 部

Portrait of hell

亡 灵 的
真 相

There is always only one truth
真相，永远只有一个——

第 一 章

阿香

真相，永远不止一个。

这是那个叫杨兵的商场保安的口头禅。

我想，他错了。

我叫阿香，今年二十岁。很多人说我像十三岁，差不多也是这样吧，除了胸部和某些器官以外，十三岁以后我就不再发育了，身高停留在146厘米，让我看起来还像个丫头。

其实，我已经是一个女人了。

2012年4月1日，星期天。夜，22点19分。

在世界末日降临之前的几分钟，我正在六楼的“巴黎形象公社”，店里只剩我和最后一个客人了。发型师与老板刚下班，客人是在十二层写字楼上班的女白领，她早结完了账，却要我给她按摩肩膀与胳膊。要是她没那么多事，说不定我就下班离开了——这么说来她倒是救了我的命，反正世界末日出去也是死，在这里还能多活几天。

给年轻漂亮的女白领按摩肩膀时，我手指不小心缠上她的一根头发，也大概是她头发烫过几次伤了发根，被轻易拔了出来。她劈头盖脸骂了我一顿。我是个害羞老实的人，就像小女孩似的，只能低头由她骂各种难听的话。当她要站起来离开时，地震发生了。

一块吊顶整个坠下来，将我与女白领压在下面。谢天谢地我并没有受伤，地动山摇的几分钟后，我拼尽全力爬了出来。至于刚才臭骂过我的客人，则在吊顶底下昏迷了过去。整栋大楼都停电了，黑暗中我不知道该怎么办，我想我没有力气把她拖出来，我也不知道该往哪里逃，只有坐在一张躺椅旁边，抱着膝盖轻轻地哭泣。

就这样过了两个多钟头，直到一个男人出现在我面前。

我喜欢这个男人。

没错，这个三十多岁的男人，一脸严肃和紧张，双目直勾勾盯着我，大概惊讶于还会发现幸存者，或者疑惑怎会有我这样发育不良的女孩？

而我喜欢他在我最绝望的时刻出现，就像我无数次幻想的那样，当世界末日来临的夜晚，将会有一个男人突然出现来拯救我。

“你是谁？”

“阿香。”

“你是这家店里的人？”

“我是学徒。”

“这里还有没有其他？”

“不，老板早就回家了，我是店里最后一个下班的。”

对不起，周旋，我对你说谎了。店里还有一个人，我知道那个人还活着，只是被压在吊顶下面。她大概是昏迷了过去，我明明可以救她的，只要我多说一句话……可是，刹那间耳边响起了地震发生前，那个女人骂我的那些话——于是，我注定让她永远烂在这里。

她不配被你看到。

世界末日，我成为人类最后的二十多个幸存者中的一个。不过，谁都不知道六楼的美发店里还有一个幸存者——如果她还活着的话。

接下来的几天几夜，除了保安杨兵以外，很少有人主动跟我说话。而这个杨兵实在让人讨厌，尤其是他那与我极为接近的口音，让我想起

令自己憎恶的故乡。我恨我的爸妈，为什么把我生在那个地方？穷得连初中都不让我念完。为什么我十三岁后再没有长大？为什么我只能活在别人的脸色底下？我从来不敢大声说话，不敢在别人面前哭或者笑，永远像做错事的小孩那样低着头，即便无缘无故挨骂甚至挨打的时候，也得忍气吞声当家常便饭。

我总是想要摆脱杨兵，有意无意地出现在周旋面前——当你在黑夜里独自巡逻时，当你坐在四楼的书店阅读时，当你站在底楼照顾重伤员时，都有一双眼睛看着你。我相信你肯定看到了我，可你却对我视若无睹。

我知道你喜欢别的女人，就在我们这些幸存者当中。

我嫉妒她。

但我并不恨你，我只是个洗头妹，看上去还像十三岁，你不会对我有兴趣的。我自作多情，像个花痴，如果我能为你死去的话。可是，就算真到了那一天，你大概也不会多看我一眼。

所以，我开始跟杨兵聊天，虽然很多次都是故意在你面前的。

你跟杨兵的关系不错——这是你最蠢的地方，每次看到我跟杨兵在一起，你就不好意思地躲开了，我真想抓着你后背的衣领，把你拎回到我跟前——但我必须再长高三十公分。

对不起，我把自己给了杨兵。

他差不多是强迫我的，但我没有反抗。因为我想让你知道，想让你对我有些在意，想让你感到一丝惋惜，想让你对我一点点怜悯。

不知道你有没有这样想过？

我和杨兵藏在酒店大堂里的小房间，度过了差不多一个钟头。我只是像完成了某件任务，倒是他指天发誓要保护我。我假装自己很高兴，仿佛是被他的真诚感动，才会改变对他的态度。

我换过许多工作，也遇到过不同的男人，但

没有一个能让我喜欢的。

你是第一个。

周旋，我并不爱慕你的才华。当然，每个人私下都叫你三流作家。我只是喜欢你的眼神，你看人的那种感觉。我没有读过几天书，不知道怎么描述，总之我就是喜欢你，没有任何理由。不管你有没有看我几眼。

第三天，我们发现了郭小军的尸体，他死得很惨。

大家都很惊恐，周旋开始与杨兵一起调查。但是，只有我知道是谁杀了郭小军——没错，我能看穿杨兵的眼睛。他与我有过身体的接触，我盯着他的眼睛看过，他没有什么能瞒过我。可是，我并不会告发他，因为我也讨厌郭小军。

这天晚上，我依然像之前两天那样，偷偷从商场三楼的店铺出来，到地下四层的“坟墓”去。我可不是去上坟的，虽然明天就是清明节。独自来到幽暗的地下四层，我拿着手电接近死尸堆，同时还戴着一副口罩，以免在腐烂的气味中晕倒。

我来到那些发绿发黑的尸体中间，看着一张张可怕的脸，有的肚子鼓了起来，有的长满尸斑，有的已残缺不全……但我没有恐惧，而是蹲下来掰开一个女尸的手指，要把无名指上的一枚钻戒扒下来。可死人手指硬得像木头，我怎么也没法把它脱下来，索性用尽全力把这根手指掰断。从死人指间偷下来的钻戒，在电光里发出耀眼闪烁。不知道这是真是假，也不知道什么牌子，只觉得很好看，应该很值钱——尽管在世界末日最不值钱的就是钱。

你不是觉得我疯了？为什么要偷死人的东西？死到临头，就算抱一堆金砖又有有什么用？可是，像你这种在大城市里长大的人，永远不会理解一生下来就穷得饿肚子的人的想法。我就是喜欢这些东西，因为那是我一辈子都不可能得到的，就算我每天从天亮到天黑都在给别人洗头，

也永远洗不出一枚这样的钻戒——倘若真是真货的话。可是，在这个世界末日的地下，只要我不害怕死人，就能轻而易举得到所有东西。在把钻戒捏在手心的刹那，我感到自己很幸福，即便明天就会死去！

我把钻戒戴在自己手指上，我这根又细又小的手指，可以戴上所有的戒指。可是，我只戴了三秒钟，又把它摘了下来。

身后响起了脚步声。

就当我要惊慌地回头，一只冰凉的手，蒙住了我的嘴巴。这才是真正让人惊恐的，我的眼前只剩下那堆死尸，而那只手给我的感觉，就像是一具恐怖的僵尸！我完全无法抵抗，另一只手摸到了我的胸口，将我拖到了旁边的角落里。

那只冰凉的手扯开我的上衣，他的身上散发着比死人更为恶心的气味。

我看不清那个人的脸，因为他用一块黑布蒙住了我的双眼。在地狱般的黑暗中，我的挣扎是那么无力，因为我实在太娇小了，对方的体重可能有我两倍。

好疼……

十分钟？二十分钟？我记不清了。

总之，我身上的重量消失了，眼前仍然是一片黑茫茫的，一丝光都见不着。

解开绑在眼睛上的黑布，双腿仍然麻木。这里只开着两盏微弱的灯，我伸手在地下寻找手电，好不容易才摸回来。我感到深深的屈辱，眼泪早已布满了脸颊。我不知道是谁强暴了我。至少，这个人不会是杨兵，他不需要这样做。更不可能是周旋。没人敢到这个地方来，只有罗先生会每天下来维护发电机，难道有人一直在跟踪我？

摊开右手，那枚钻戒仍在掌心，不晓得为什么，在被强暴的整个过程中，我一直紧紧握着它——如果没有下来偷死人的东西，我大概也不会遭这样的罪了。

我想到了死。

要是以前被人这样欺负，我还会骂自己倒霉，就这样忍受了下来，可都已经世界末日了，我也躲不过自己的命运吗？

我将所有衣服穿好，把头发整理了一下，我不想让别人发现一具被强暴过的女尸。我的右手仍然握着那枚钻戒，并不是我那么喜欢它，而是我的手指已不听大脑控制了。我茫然地走在黑暗的地下四层，等待被僵尸或野狗杀死的时刻……

忽然，我听到一阵汽车发动机的轰鸣声，凌晨时谁会在这里开车呢？

转眼间，一辆汽车就亮着灯向我飞速开来，索性就让它撞死我吧。

于是，我镇定地站在车道上，闭起眼睛。

急刹车。

当我重新睁开眼睛，我看到车窗里是一个男人，居然是杨兵。

他跳下车跟我说了些愚蠢的话，可我什么都没有回答他。他把我拉上了副驾驶座，这真是一辆好车啊，不知道他怎么打开的。我一辈子都没摸过这样的车。他一边开车一边摸着我的胸口。因此，我没有力气砍断他的手，我的鼻尖又酸了起来，因为我想到了你——周旋。

我的眼泪在飞。

杨兵很快开进了地下三层。我转头看着他的脸，果然是很兴奋的样子，他的手还在摸着我的胸，我很想让他去死。

跟我一起死吧！

我悄悄地把钻戒放到口袋里，在他的车速加到飞快时候，用力扭动了他的方向盘。

哈哈！他一定感到很意外也很恐惧，但他完全反应不过来了，方向盘被我转了一大圈，车子彻底失去了控制，向旁边飞了出去。

我感到一阵剧烈的震动，整个挡风玻璃全都碎了，安全气囊重重地压在我脸上，浑身的骨头似乎都要断了。

“坟墓”恢复了安静，而我仿佛躺进了棺材，

什么都感觉不到了……

不知过了多久，我醒了。

我并没有被撞死，也没有想象中的粉身碎骨，我只感到身下一片冰凉，头顶亮着一盏昏暗的灯。奇怪，我怎么没有在车里，而是躺在地下车库的地上？难道我已经死了？灵魂飘到了地上？或者很快又要坠入地狱？可是，我清楚感到浑身骨头的痛楚，还有额头与肩膀在流血，这些都提醒着自己我还活着。

我为什么还活着？

不但没有死，我还能艰难地站起来，摇摇晃晃走几步，眼前就是那辆大汽车。没错，刚才就在这个地方，我用力扭动杨兵的方向盘，让他飞快地撞上旁边的汽车。那辆可怜的红色轿车，已被我们的车撞成了两截。大车也撞得惨不忍睹，副驾驶车门扭曲成一团，完全从车上脱落了下来。杨兵还在驾驶座上，安全气囊压着他的脑袋，方向盘刺进了他的胸口，鲜血溅满整个座位。我身上那些干涸的鲜血，恐怕大半都是他的。

他死了。

幸好我的体形还像小孩，要是跟杨兵一样大就必死无疑了。不过，我仔细看了看掉在地上严重变形的车门，发觉它并不是自己掉下来的，更不可能从里面打开，而是被人用工具拆下来的。不错，我在地上发现了扳手与螺丝刀——否则我现在还被困在车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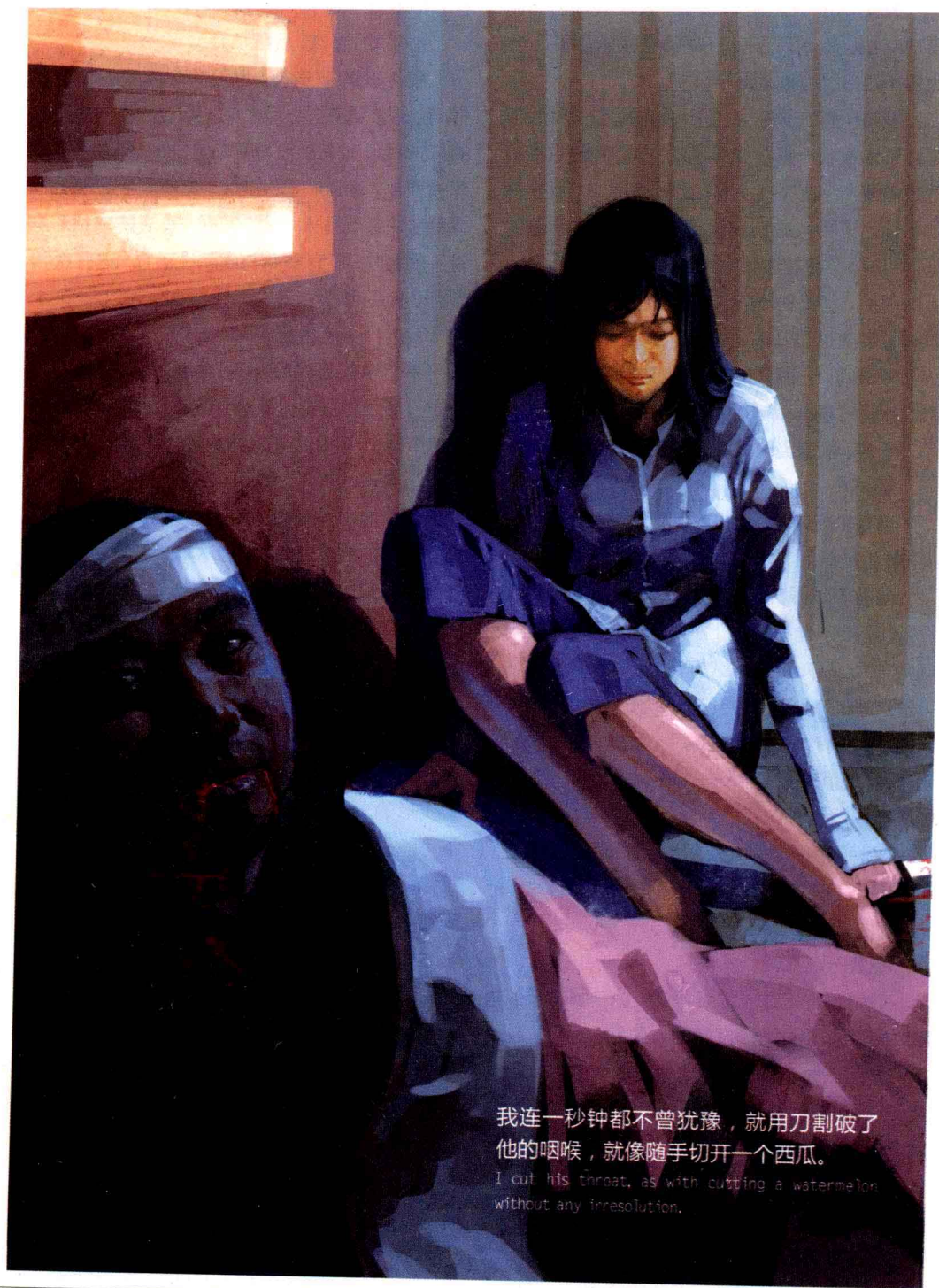
有人救了我？

肯定不是车里的死人，难道是底下的那些僵尸？

我并不感激那个人，反而仰头发孩子般的尖叫：“为什么让我活下来？”

反正除了下面一层的死人，没人听得到我的声音。

我怔怔地走上楼梯，穿过卡尔福超市的两层，回到底楼中庭的角落。身上还在流血，脸也被玻璃划伤——无论怎样伪装自己，都会被他们发



我连一秒钟都不曾犹豫，就用刀割破了他的咽喉，就像随手切开一个西瓜。

I cut his throat, as with cutting a watermelon without any irresolution.